

马太福音系列讲道 137

## 万民

马太福音 28 章 18~20 节

维保罗牧师 2009 年 3 月 1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5 年 10 月 9 日

今早我们要读的经文是马太福音 28 章 18~20 节。我们正在慢慢地研读这段被称为“大使命”的经文。现在让我们听神的话：

**“耶稣进前来，对他们说，天上，地下所有的权柄，都赐给我了。所以你们要去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，奉父子圣灵的名，给他们施洗。凡我所吩咐你们的，都教训他们遵守，我就常与你们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”**

这是神话语的宣读。我们一起祷告：

天父啊，求祢帮助我们领会这段话的分量，这是我们的救主在升天前、祂地上事工结束之时所说的话。求祢使我们明白自己在祢伟大救赎计划中所扮演的角色，如何将这好消息带给这堕落、痛苦、极度需要福音的世界。求祢保守我，使我所讲的言语合乎真理；也求祢赐给听众智慧，使他们有分辨力，能察验真伪，并持守真理。感谢祢在我们中间的同在。奉主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我想说，美国如今处在历史上一个颇为特殊的位置。我们这个国

家的起源，毫无疑问，是一个“白人盎格鲁-撒克逊新教徒的实验”，由清教徒和朝圣者建立的国家。最初无人会对此争辩。后来，罗马天主教的人口和影响逐渐增多。到了上个世纪初，美国被世界视为“希望与梦想之地”，数以百万计主要来自欧洲的移民，冒险横渡大西洋，抵达埃利斯岛，我的祖父母也在其中，为了追求新大陆的机会与福祉。

正是在那段时间，“熔炉”这一词开始被使用。最早是由一位名叫塞缪尔·舒尔曼的犹太拉比在1907年逾越节讲道中提出的，他称美国为“各国的熔炉”。一年后，这个词因犹太剧作家以色列·赞格威尔在华盛顿上演的戏剧《熔炉》而流行起来。

所谓“熔炉”，字面意思就是一个容器，里面各种不同的物质熔化融合成为一个整体。它象征着美国是一个不同种族、文化和民族融合为一体的地方，形成了一个统一的社会、政治与文化共同体。所有人都成了“美国人”。来自世界各地的人在这里被融入同一个身份，这便是“熔炉”的意义。这个过程被称为“归化”，即成为美国公民的过程。

归化的过程包括：能读、能写、能说英语；了解美国历史与政府；品格良好；并认同宪法的基本原则等。然而，这个“熔炉”的概念，如今正逐渐被另一种比喻所取代，不再是一个大锅，而是许多小锅，各自放在美国这块土地的炉灶上。我们已成为一个拥有多种语言、多面旗帜、多元政治倾向的国家。这种文化的分化与隔离，很容易被认为削弱了国家的力量，尤其当一个国家原本建立在圣经原则之上，而这些原则如今正不断遭受攻击时。我们或许可以用另一个比喻来形容，“半铁半泥的脚”，脆弱而分裂。

让我先说明一点：这不是一篇政治性的讲道，不是关于边界或移民政策的讨论。我只是单纯地观察我们所处的历史时刻与现实处境。我们正处于一个极为特殊的时代与环境中。我要提出这样的观察，是因为它直接影响我们对“大使命”的理解。我的目的，是将这段经文放在当今的文化背景中思考：它对我们今天生活在这个国家的人，有何意义？我们该如何实践？

我亲眼看见了许多教会的衰落，特别是那些“白人盎格鲁-撒克逊新教”（简称 WASP）教会。当周围社区的人口结构改变，新的族群、文化与思想进入，原有的教会却逐渐消亡。这在东西海岸尤为常见，无论是纽约还是加州、洛杉矶，许多原本有悠久传统的白人新教教会，周围社区变成了西语裔、亚裔等少数族裔社区。教会人数从两百人降到一百，再降到五十、二十，最终不得不关闭。

年长的一代人，我也算其中之一，在看到这种转变时，往往感到一种自然但也可以理解的恐惧与怨愤：他们眼看着昔日熟悉的“美国”变成了一个个“各自为政的小锅”。电影《老爷车》（Gran Torino），由克林特·伊斯特伍德执导并主演，恰如其分地描绘了这种现象。片中那位固执的老人，拒绝离开一个已被亚裔居民完全占据的社区，内心充满敌意与孤立感。那部电影真实地反映了我们今天文化中的一种普遍处境。

许多白人新教教会如今被西语裔、亚裔、太平洋岛民等族群包围。而这些族群的人，出于多种原因，并不愿加入原有的教会。对于这种现象，我观察到教会常有两种反应：一种是“过度反应”，另一种是“负面反应”。

“过度反应”是指一些教会为了迎合多元文化，而改变了福音本身的信息。他们可能强调要对抗压迫、贫穷、疾病或种族不公，提出一种“社会福音”，把教会的重点放在改善社会结构、推动社区变革、做善事上。这种“社会福音”的思潮正在重新兴起，尤其在所谓“新兴教会运动”中。虽然他们未必完全否认基督十字架的赎罪之工，但往往大大弱化了它的重要性，而更强调“改变世界”、“服务社会”。

请听我清楚地说：帮助饥饿者、收留无家可归者、医治病人、解救受压迫者，这些确实是极具圣经根基的事工，是美善的事。然而，若没有真正的“福音”，也就是宣讲并相信“耶稣因祂的死与复活拯救罪人”的信息，这些善行终将无法持久。真正的善行之源，出自被神割礼的心。唯有借着宣讲“基督并祂钉十字架”，神才把石心变为肉心。这必须是首要的、中心的信息。

另一种“负面反应”，我称之为“老爷车症候群”。当基督徒看到陌生民族进入自己熟悉的社区，产生排斥与怨恨，结果失去了传道的焦点与使命感。这种“属地意识”使他们忘记了主托付的使命。我们似乎只在远方宣教时，才预期会遇到不同语言、文化、旗帜与思想。比如，教会中的约书亚弟兄即将前往洪都拉斯短宣，他当然知道，那里的文化与美国完全不同。他不会期望当地人表现出对美国的忠诚，那显然是荒谬的。然而，当“洪都拉斯”搬到我们自己街上时呢？这就成了许多人难以接受的现实。

我必须再次强调：我说这些话，并不是在为任何非法行为辩护，也不是讨论政治议题。我只是提醒大家，耶稣在“大使命”中所说的“万民”，并不一定指远方的国家。祂所用的词是“族群”，我们中

文常译作“民族”或“万民”。换句话说，耶稣呼召我们去的对象，不只是海外的民族，也包括我们身边不同的族群。事实上，若按这个定义，我们这些白人、盎格鲁-撒克逊、甚至意大利裔的人，本身就是“外邦人”，在犹太人的语境中，我们正是那“列国”之一。

而且我们之前也提到，主所说“去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”中的“去”字，希腊文语气是“现在分词”，可理解为“在你所到之处，在你所在之地”。也就是说，无论你身在何处，都要使人作主的门徒。

大使命以一个序言开始，在耶稣差遣教会去完成使命之前，祂首先宣告了祂自己使命的成功。祂说：“天上，地下所有的权柄，都赐给我了。”这权柄并非祂无代价得来的。耶稣付上了代价，赎回那原本被罪与撒但篡夺的主权。祂用自己的生命换回这一切，如今差遣祂的教会出去，去“领取”祂所已经买赎回来的产业，这包括万有。

我之前提到，“去”这个命令具有普遍性，意思是无论你身在何处，都当以此为使命。你所处的地方、你周围的人群，都是属于神的。正如诗篇 24 篇 1 节所说：“地和其中所充满的，世界和住在其间的，都属耶和华。”这正是我们无论在哪里都应当提醒人的真理。

接着，耶稣吩咐“使万民作我的门徒”。这其实是大使命中的唯一主命，去“使人作门徒”。门徒的诞生，首先是出于神的恩典，借着福音的宣讲而成就。你若手上有讲道笔记，就会看到我列出七处经文，都说明神就是借着宣讲基督并祂钉十字架的信息来使人成为门徒。神的圣灵正是通过这宣讲，使人心被改变，罪人得救。

因此，教会无论是整体或个体，其最重要的使命，就是作基督的

传令官，宣告好消息。我们最大的仇敌，魔鬼与死亡，已经被基督打败。而神将这胜利的果效应用在人心上的方式，正是藉着祂的圣灵，通过祂话语的宣讲。人必须听见这好消息：耶稣来，是要寻找并拯救丧失的人。这就是福音。

因此，教会必须尽全力把这信息传扬出去。基督信仰的核心是一则“信息”，神差祂的先知、祂的使徒去告诉人“有一件事”。在我们的时代，这“传递”可能透过广播、报刊、网络、电子邮件、播客，甚至印刷讲章寄给那些在监狱中的人，正如我们这周所做的那样。一位囚犯打电话来说他没有任何电子设备，只能阅读纸本资料，所以我们寄给他讲道稿。我们必须把这“传讲的福音”传出去。

而神最常使用的传福音场所，就是祂子民聚集敬拜的地方。使徒行传清楚地表明，当信徒们聚集在一起时，正如我们今早这样聚集，那是神特别动工、拯救灵魂的场合。外人目睹神子民的敬拜，也往往因此心被感动，得着恩惠。神所使用的、最能造就门徒的器皿，正是地方教会，在那里神的话被宣讲，圣礼被施行。

亲爱的弟兄姐妹，请想想，当圣餐的饼与杯摆在你面前时，就我个人读经所得，我相信那是你一生中最接近基督的时刻。因为这是祂设立的圣礼，祂以此向我们显明祂同在的应许。

大使命“使万民作门徒”，是针对“万国”的。耶稣在这里使用的词就是“族群”。在过去，接触不同族群往往需要跨越国界，出发去远方宣教。即使在我小时候，人们也普遍认为要履行大使命，就必须“出去”，我们差派宣教士到海外。当然，我不是说这不重要，我

们仍当差遣、仍当前往。但如今，世界的局势已不同。如今，正如我们差人出去，世界各族也“来到了我们这里”。宣教的方向是双向的。

有趣的是，圣经中关于大使命的第一个重大实例，并不需要跨越任何国界。那是在一个节期中，路加记载：“那时，有虔诚的犹太人，从天下各国来，住在耶路撒冷。”（使徒行传 2 章 5 节）那是什么节期呢？是五旬节。旧约中称为“七七节”，也就是“收割节”，在收割初熟的谷物后七个七日所庆祝的节期。神早已在律法中设立了这一节期，而在这五旬节那天，神亲自让“万民”聚集在耶路撒冷。

五旬节的意义，常被人误解。今天许多人把它视为“圣灵能力增强”的经历，因此“灵恩派”也由此得名。但其实，五旬节的奇迹，不在于某种“属灵能量”的提升，而在于“众人都听见使徒用各人的乡谈讲说神的大作为”。（使徒行传 2 章 6~11 节）这是五旬节的核心，神使人听见同一福音的信息。于是彼得借此机会宣讲基督复活的信息。当众人听见之后，心被扎痛，就问彼得和其他使徒说：“众人听见这话，觉得扎心，就对彼得和其余的使徒说，弟兄们，我们当怎样行。彼得说，你们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，叫你们的罪得赦，就必领受所赐的圣灵。因为这应许是给你们，和你们的儿女，并一切在远方的人，就是主我们神所召来的。”（使徒行传 2 章 37~39 节）这正是大使命的应验，相信、悔改、受洗。

彼得和使徒们从耶路撒冷开始，立即顺服主的差遣去传福音。保罗后来才出现在使徒行传第九章，他的宣教旅程还未开始时，大使命就已在耶路撒冷应验了。人们从各国来到他们那里，而他们向这些人传讲基督。

想想旧约的巴别塔吧。那时人想要“筑一座通天的塔”，结果神变乱他们的口音，使他们彼此不能沟通。神藉此挫败了人骄傲的企图。然而到了五旬节，神反其道而行之，祂赐下一个清晰的信息，让各族的人都能听懂。那信息就是：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，祂复活了。这是神要人听见的核心真理。五旬节正是神主动澄清信息、使人听见救恩的时刻。

不过，五旬节仍是一个独特的、宗教性的、犹太人的事件。当时聚集的主要是来自各地的犹太人。而保罗，那位被称为“外邦人的使徒”，则为我们树立了一个跨文化传福音的榜样。他的心志在哥林多前书 9 章 19~23 节中表达得十分清楚：

**“我虽是自由的，无人辖管，然而我甘心作了众人的仆人，为要多得人。向犹太人，我就作犹太人，为要得犹太人。向律法以下的人，我虽不在律法以下，还是作律法以下的人，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。向没有律法的人，我就作没有律法的人，为要得没有律法的人。其实我在神面前，不是没有律法，在基督面前，正在律法之下。向软弱的人，我就作软弱的人，为要得软弱的人。向什么样的人，我就作什么样的人。无论如何，总要救些人。凡我所行的，都是为福音的缘故，为要与人同得这福音的好处。”**

这段经文虽长，但其核心非常清楚。保罗并不是在设立“双重标准”，也不是说他随意改变真理。他的意思是：他愿意为拯救失丧的人调整自己的方式，但绝不违反神的律法。他知道自己的界限在哪里。他愿意在文化上灵活，但在真理上坚定不移。

亲爱的弟兄姐妹，这是值得我们自省的问题，我们知道自己的界限吗？我们知道何时在迎合人时越过了真理的界线吗？我们知道哪些事可以让步，哪些绝不能让步吗？保罗知道。

他不会无谓地冒犯犹太人，不会在他们面前轻蔑他们的传统；他也不会律法主义者面前引起不必要的反感，以致他们在还没听见福音前就拒绝他；他不会在外邦人中坚持犹太习俗以致成为绊脚石；他不会在软弱者面前夸耀自己的自由，也不会刚强者面前装作软弱。保罗深知自己的听众是谁，也明白神律法的边界在哪里，知道自己能在其中如何行动。

我们知道吗？我们知道这些界线在哪里吗？我们知道何时是在爱中作见证，何时却已越过了界线吗？这需要极大的智慧与分辨力。愿神赐给我们这样的智慧，使我们既有怜悯之心，又不失真理之坚，忠心地完成主所托付的“大使命”。

保罗明白，有些习俗与外表在神看来毫无意义，却在人眼中极为重要。他绝不会让这些琐碎的事情阻碍福音的传扬。弟兄姊妹，你是否让这些无关紧要的小事，你所习惯的、你所偏好的，成为福音的绊脚石？当我们努力去使万民作主的门徒时，必须明白自己的界限，分辨哪些事是可商量的，哪些事是不可妥协的。当一个人把自己的习俗或主观意见视为客观真理时，那是极危险的事。你明白我的意思吗？

我曾经讲过一次道，我从小在教会长大，到如今仍在努力改掉一些不好的习惯。当时我正试着控制自己的语言，用一些替代词来表达情绪，比如“天哪”“我的天”。有一次我讲完一系列信息后，有位

弟兄走过来对我说：“你知道你讲道时说了‘天哪’，那其实是‘God’的替代词。”我说：“是啊，有时候我激动时就脱口而出。那‘我的天’可以吗？”他说：“也不太好。”“那 goodness 呢？”“也不合适。”“那我的 goodness 呢？”“也不太妥。”最后我问：“那我说‘Oh my’可以吗？”他说：“这个可以。”

这正是我想说的，那位弟兄认为他对我用词的主观看法就是客观真理，仿佛有一张黑白分明的清单：这些词能说，那些词不能说。我们必须谨慎，不要陷入那种以己为标准的状态。我的孩子有时也这样，“草莓口味比香草好。”“真的吗？这是客观事实吗？是不是聪明人都该喜欢草莓？”，我们必须分辨什么只是喜好、什么是真理。喜欢草莓或巧克力无所谓，但偷窃与说谎却绝不可被主观化。真理有明确界限，不受个人意见左右。

保罗深知这一点。他知道哪些只是人的看法，比如穿什么样的衣服、吃什么样的食物，这些对神来说并不重要，但他仍然会顾念他人的感受。十五年前，我开始每个主日都打领带、穿白衬衫，只是为了不引人注目。后来有人对我说：“你看起来像摩门教徒。”于是我又停止那样打扮，免得引起误会。其实早期教会牧者穿长袍的初衷，也是为了“隐藏”个体，使焦点放在信息上。但后来这些袍子也变成了地位的象征，越加繁复，反而失去了原意。

在我们努力使万民作主门徒的过程中，必须分清界限，哪些是可调整的，哪些是绝对不可变的。聚会的建筑样式、会众的着装、敬拜的音乐风格、彼此问候的方式、饮食习惯、休闲活动等，都属于“可调整”的范围。我们要分辨神赐的“自由”与人所滥用的“放纵”之

间的区别。自由是按真理而行，放纵则是越过了神的界线。教会应当在某些地方划定清晰的界限，但也应在另一些地方保有合宜的弹性。

如今，美国教会必须明白，不论好坏，宣教的禾场已经来到我们身边。宣教的对象不再仅在远方，而就在我们周围。要记得，我们这个国家之所以伟大，是因为清教徒、朝圣者、开国之父们，大多都是被福音所改变的人。如果我们相信美国的伟大根基在于圣经原则，那是因为制定这些原则的人，曾听见并接受了基督的福音。然而，说到底，这一切都只是次要的。正如我所说，这不是一篇政治性的讲道，因为还有一个更大的国度值得我们关注。

我们的救主已经得胜，祂赢得了最伟大的胜利。如今祂呼召我们成为祂的使者，正如马可所记：“你们往普天下去，传福音给万民听。”（马可福音 16 章 15 节）

让我们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祢使我们警醒，留心祢放在我们生命中的呼召，不仅去爱人，也去将福音传给祢带到我们面前的每一个人。求祢帮助我们，不被眼前的事蒙蔽，不只顾自己的后院，却忽略了祢在万国中的作为。也求祢使我们明白祢的护理，认识到祢已将万民带到我们中间。愿我们成为一群心中有爱、口中有福音的人，使真正的救赎，藉着祢的道、圣礼和国度的信息，在我们中间成就。

我们奉耶稣基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